

## 第六章

### 「圓上不相交之弦」與「正規中括號」的對應關係

在這一章裏，我們一樣想用對射函數探討「圓上不相交之弦」與「正規中括號」之間的對應關係。

(I) 對射函數的建立 (見〔4〕P.5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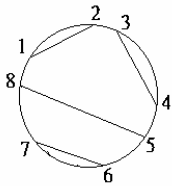
設  $S$  為圓上有  $2n$  個點連接成不相交弦所形成的集合；

$B$  為有  $n$  組正規中括號所形成的集合

定義對應函數  $f: S \rightarrow B$ ，依據下列步驟來建構  $B=f(S)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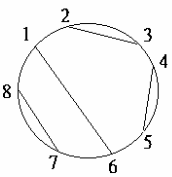
- ① 將圓上的  $2n$  個點，依順時鐘方向依序標為  $1, 2, \dots, 2n$ ，且每一個編號對應到一個中括號。
- ② 由編號 1 開始連接成弦，若編號  $i$  與編號  $j$  相連 ( $i < j$ )，則  $i$  對應到一個“左正規中括號【”，而  $j$  對應到一個“右正規中括號】”。
- ③ 將編號由 1 到  $2n$  所對應到的正規中括號，依序排成一列。

例如：



對應到

【 】【 】【 【 】【 】【  
1 2 3 4 5 6 7 8



對應到

【 【 】【 】【 】【 】【  
1 2 3 4 5 6 7 8

(II)  $f$  是 1 對 1 且映成 (onto) 函數

我們將證明所定義的函數  $f$  是 1 對 1 且映成 (onto)。

- (i)  $f$  是 1 對 1 函數：即若  $S$  集合中有二個元素  $\bar{s}_n$ 、 $\hat{s}_n$ ，使得  $f(\bar{s}_n) = f(\hat{s}_n) = \bar{b}_n$ ，則  $\bar{s}_n = \hat{s}_n$  恆成立，其中  $\bar{b}_n$  表示有  $n$  組正規中括號。
- (ii)  $f$  是映成 (onto) 函數：即對於集合  $B$  中任意一個元素  $\bar{b}_n$ ，在集合  $S$  中皆存在一個元素  $\bar{s}_n$  具有  $n$  條不相交之弦，使得  $f(\bar{s}_n) = \bar{b}_n$

我們對 $b_n$ 的組數 $n$ 做歸納法：

(1)  $n=1$  時，

集合  $B$  中只有一個元素  $\bar{b}_1 = \mathbf{【】}$ ，又  $S$  集中也只有唯一元素  $\bar{s}_1 = 1 \text{---} 2$ ，  
 根據函數  $f$  的定義知道  $f(\bar{s}_1) = \bar{b}_1$ ，

所以函數  $f$  是 1 對 1 且映成 (*onto*) 函數。

(2) 假設  $n=1, 2, \dots, k$  時，函數  $f$  是 1 對 1 且映成 (*onto*) 函數。

(3) 當  $n=k+1$  時，

考慮與編號 1 連成弦之編號  $2l$  所對應到的“右正規中括號  $\mathbf{【】}$ ”之位置  $l$ ，  
 其位置是針對“所有右正規中括號  $\mathbf{【】}$ ”由小而大給予編號 1 到  $k+1$ 。

① 若  $l=1$  時，即  $\bar{b}_{k+1} = \mathbf{【】} \bar{b}_k$ ，其中  $\bar{b}_k$  表示有  $n$  組正規中括號。

(i) 已知  $\bar{b}_{k+1} = f(\bar{s}_{k+1}) = f(\hat{s}_{k+1})$ ，且  $\bar{s}_{k+1} = 1 \text{---} 2$ ， $\hat{s}_{k+1} = 1 \text{---} 2$

則由函數  $f$  之定義知  $f(\bar{s}_k) = \bar{b}_k = f(\hat{s}_k)$ ，又由 (2) 之歸納假設知道  $\bar{s}_k = \hat{s}_k$ ，  
 故得證  $\bar{s}_{k+1} = \hat{s}_{k+1}$ ，即證明了函數  $f$  是 1 對 1 函數，其中  $\bar{s}_k$ 、 $\hat{s}_k$  為圓上各有  
 $k$  條不相交之弦。

(ii) 由 (2) 之歸納假設知道，存在元素  $\bar{s}_k$  具有  $k$  條不相交之弦，使得  $f(\bar{s}_k) = \bar{b}_k$ ，  
 令  $\bar{s}_{k+1} = 1 \text{---} 2$ ，則  $\bar{s}_{k+1}$  為圓上有  $k+1$  條不相交之弦，且  $f(\bar{s}_{k+1}) = \bar{b}_{k+1}$ 。  
 即得證函數  $f$  是映成 (*onto*) 函數。

② 若  $2 \leq l \leq k$  時，即  $\bar{b}_{k+1} = \mathbf{【\bar{b}_{l-1}】} \bar{b}_{(k+1)-l}$ ，其中  $\bar{b}_j$  表示有  $j$  組正規中括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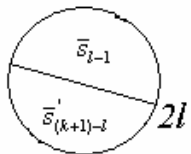
(i) 已知  $\bar{b}_{k+1} = f(\bar{s}_{k+1}) = f(\hat{s}_{k+1})$ ，且  $\bar{s}_{k+1} = 1 \text{---} 2l$ ， $\hat{s}_{k+1} = 1 \text{---} 2l$

則由函數  $f$  之定義知  $f(\bar{s}_{l-1}) = \bar{b}_{l-1} = f(\hat{s}_{l-1})$  且  $f(\bar{s}'_{(k+1)-l}) = \bar{b}_{(k+1)-l} = f(\hat{s}'_{(k+1)-l})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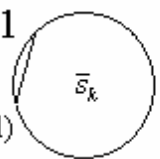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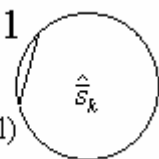
$\therefore 1 \leq l-1 \leq k-1$ ，且  $1 \leq k+1-l \leq k-1$ ， $\therefore$  由 (2) 之歸納假設知道：  
 $\bar{s}_{l-1} = \hat{s}_{l-1}$ ，且  $\bar{s}'_{(k+1)-l} = \hat{s}'_{(k+1)-l}$ ，故得證  $\bar{s}_{k+1} = \hat{s}_{k+1}$ ，即證明了函數  $f$  是 1 對 1 函數，  
 其中  $\bar{s}_j$ 、 $\bar{s}'_j$ 、 $\hat{s}_j$ 、 $\hat{s}'_j$  表示圓上各有  $j$  條不相交之弦。

(ii)  $\because 1 \leq l-1 \leq k-1$ ，且  $1 \leq k+1-l \leq k-1$ ， $\therefore$  由 (2) 之歸納假設知道，

存在元素  $\bar{s}_{l-1}$ ，使得  $f(\bar{s}_{l-1}) = \bar{b}_{l-1}$ ，及存在元素  $\bar{s}'_{(k+1)-l}$ ，使得  $f(\bar{s}'_{(k+1)-l}) = \bar{b}_{(k+1)-l}$ 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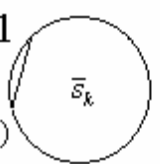
令  $\bar{s}_{k+1} = 1$  ，則  $\bar{s}_{k+1}$  為圓上有  $k+1$  條不相交之弦，且  $f(\bar{s}_{k+1}) = \bar{b}_{k+1}$ 。  
即得證函數  $f$  是映成 (onto) 函數。

③ 若  $l=k+1$  時，即  $\bar{b}_{k+1} = \mathbf{[}\bar{b}_k\mathbf{]}$ ，其中  $\bar{b}_k$  表示有  $k$  組正規中括號。

(i) 已知  $\bar{b}_{k+1} = f(\bar{s}_{k+1}) = f(\hat{s}_{k+1})$ ，且  $s_{k+1} = 1$  ， $\hat{s}_{k+1} = 1$  

則由函數  $f$  之定義知  $f(\bar{s}_k) = \bar{b}_k = f(\hat{s}_k)$ ，又由 (2) 之歸納假設知道  $\bar{s}_k = \hat{s}_k$ ，  
故得證  $\bar{s}_{k+1} = \hat{s}_{k+1}$ ，即證明了函數  $f$  是 1 對 1 函數，其中  $\bar{s}_k$  與  $\hat{s}_k$  表示圓上  
各有  $k$  條不相交之弦。

(ii) 由 (2) 之歸納假設知道，存在元素  $\bar{s}_k$  具有  $k$  條不相交之弦，使得  $f(\bar{s}_k) = \bar{b}_k$ ，

令  $\bar{s}_{k+1} = 1$  ，則  $\bar{s}_{k+1}$  為圓上有  $k+1$  條不相交之弦，且  $f(\bar{s}_{k+1}) = \bar{b}_{k+1}$ 。  
即得證函數  $f$  是映成 (onto) 函數。

由以上之證明可知： $f$  是 1 對 1 且映成 (onto) 函數。